# 要求

写一个故事，不写完不起身，别花时间修改

# 一张狐狸皮

## 一

我家住在西安，一座历史辉煌的城市，人们说它是十三个王朝的首都；人们说它的历史厚重，多厚的书也写不完他的故事；人们说，它的地下是一个宝库，藏着十三个皇帝毕生搜集的宝贝。可我并不喜欢这里，准确的说，是不喜欢人们穿着亮的晃眼的皮鞋，穿着色彩花哨的服装，手里还拿着各种品牌的手机，到处拍照：他们看的不是风景，拍的也不是历史，看的拍的只是他们自己，还有太吵。

我更喜欢去爷爷那里，每年放假都去。他是一个猎人，家里摆放着各种各样的动物摆件：有的是真的，最让他骄傲的是一头狮子——是真的狮子，不对，是狮子头。他说，这是他年轻的时候打的；有的是假的，“我见过，但是没有抓到的，我就雕刻下来，这需要一点观察，和想象”他说。

我最好奇的是那个狮子头，因为太大，又在墙壁中央，谁进屋子都会被它硕大的头颅和恶狠狠的凶相吓到，我第一次看到的时候哭了出来。后来去的多了，也就没那么害怕，但是心里始终怀着敬畏，谁知道它会不会哪天突然活过来。除此之外，我对爷爷的敬畏也加深了，甚至有些怕他。

他不爱说话，总穿一件黑皮大袄，眉头时刻紧锁着，像是心理装着什么大秘密，可是这副表情在我看来太可怕了，“你第一次见爷爷的时候，哭的死去活来的，怎么也不肯让爷爷抱”，妈妈这样说。至于那件黑皮大袄，对我来说始终是一个迷，因为我从没见过他穿过别的衣服，我也看不出这究竟是什么动物的皮，当然，更不敢当面问他。好在他是慈祥的，至少我这么认为，我要什么他都肯满足，他的手好像魔术师的手一样，什么都能编的出来：我说我要一只兔子，第二天，一只雪白的兔子就出现在我的床头，手工精巧，如果在放大几倍放在野外，没人能看得出来这是白杨木雕刻成的；我要吃棉花糖，爷爷立刻摆好木头架子，一上午就做好一件机器，点上煤气，呼噜呼噜的踏板一响，就有棉花糖像蜘蛛丝一样从机器里飞出来。如果不去爷爷的狩猎仓库，我会认为爷爷是一个木匠。

然后，我和爷爷的关系变得更亲密了。我想，我可以问爷爷哪个困扰了很久的秘密。

“爷爷，你热吗？”

“嗯？”爷爷顿了一下，嘴里含着烟嘴望着我，接着拿烟斗在柳木条上磕好几下，用手蹭我的脸。他的手指粗大有力，上面坑坑洼洼，摸在脸上的感觉就像被一张砂纸打磨，我被摸疼了，躲开了。爷爷笑了，这很少见。

“不热，哈哈”，他笑的很大声，也很放松，看来他是真的开心。

“不对”

“什么不对”，爷爷不笑了，这正是我想要的，他应该对我的问题认真点了。

“你额头上的汗”，八月份，每年最热的时候，我俩蹲在木工房，我有些热的喘不过气，爷爷的额头上也在冒黄豆一样大的汗珠——可是他仍旧穿着那件黑皮大袄。

他用手背撩了一下额头，汗珠被转移到他手上。

“出汗才不热哩。”他这么说，我并不相信。

我知道，从爷爷这里问不出什么，于是我离开木工房，爷爷继续手上的活——他要做一个躺椅。从房子里出来，温度一下子降下来了，因为有风，我喘了口气。我没有立刻走，而是趴在窗子外像里面张望，爷爷把木条翻过来，放在眼前，仔细观察着木条的曲直，汗珠在地上滴出一小滩水。我很诧异，也许爷爷真的对热没有感觉。

## 二

小山是我童年难得的同伴。在另外一座城市里，我是一个“乖学生”，每天做我应该做的：听老师的话；听家长的话；好好学习；每学期结业的时候拿一个很好的成绩；让老师、家长都满意。也许我花太多时间在书桌上，没有一个真正的朋友，我是说，没有一个真正能玩到一块的朋友。

来到爷爷这里，我认识了小山，他比我大一岁，人们说他学习不好，但我觉得他很聪明。眼神清澈，皮肤黝黑，动作敏捷，好像什么都懂。除了爷爷的狩猎房和木工房，我的很多个假期是跟着小山满山跑中度过的。我们走遍了山里的每个角落，每条小路，甚至没有路的地方，那个地方有什么植物，什么时候会有小鸟在什么树上筑巢，我们一清二楚。“你快成小山的小尾巴了”，妈妈这样说我很不高兴，但是她说的对，我愿意和他待在一块。

除此之外，他还有讲不完的故事。

“你见过狐狸吗？”小山说。

“见过，在电视上。”

“那不算，电视上太假，真正的狐狸可不是那样。”小山很骄傲，看他的样子，我不仅相信他见过狐狸，他抓到过狐狸我也不意外。

“狐狸是最美的动物，它们的每一根毛就像艺术品，干净，光滑：你摸在上去，就像碰触到奶油，摸到最丝滑的缎子。它们的眼睛，就像，，，”，他停住了，像爷爷一样锁着眉头，显得很痛苦的样子，我知道他在找一个合适的词。

“就像水晶球一样！”

我惊叹了一声，他以为我不相信。

“没错，就是水晶球，白雪公主里的巫师用的。没有那么大，但是比它的那个还要漂亮。其他动物的眼睛是用来看东西的，狐狸的眼睛不一样。它散发着智慧，他能看到我们看不到的东西，比如，，，”，他又停住了，表情狰狞，吓得我直想上去把他的两根眉毛拉直。过了两分钟，他继续道。

“比如未来，比如鬼魂。”

这两分钟好像很久，我在旁边被他没说完的话完全吸引住了。没注意到事件慢慢过去，天还没黑，但是太阳已经从山的另一头消失了有一段事件，我们就坐在一棵倒下的大树干上，周围是很高的大槐树，小叶片在暖风的吹拂下簌簌作响，除此之外听不到其他声音。他讲到鬼魂让我心里一颤，“真的有鬼吗？”，我心里在想。

“有鬼吗？我不信。”

“真的，我见过！”他说的很坚定，我很难不信，但他说见过，我反而不那么害怕了，因为如果鬼真的坏，那我就见不到小山了。

“其实，，是我姑姑见过。”

他接着说：

“我们村有一个猎人，打猎的本事很大。”，这很像我爷爷。

“什么样的动物都逃不过他的猎手，他有一杆很厉害的枪，能射到很远，从这里到那里。”小山指了指对面的山，继续道：

“他能看到对面的任何动物。”我挤了挤眼睛，用力想看清对面有什么动物，可是什么都看不到。

“他就是有这眼力，我们不行。除此之外，他枪法也准，瞄准了的目标，只开一枪，什么动物都跑不了。”

“我爷爷，有他厉害吗？”我说。

他好像没听到我的话，继续道。

有一天，他打好猎物准备下山，身上挂着两只野兔和三只松鸡。那时候是冬天，天黑的早，一般人这时候不敢在山上待，但是他行，他眼力好。

走着走着，他一棵老槐树下黑呼呼的一片，有东西在动。他知道是动物，老远就举起猎枪，那团东西没有跑，还在原地动，好像没注意到猎人。

猎人靠近，发现原来是只狐狸，旁边还有三只小狐狸。它们眼睛像是还没睁开，乱噗噗的在找大狐狸要奶喝。那只大狐狸横卧在树旁，挣扎着像起身，但是几次努力都站不起来。原来，他一只腿被硕大的树根夹住，它越挣扎，腿夹的越紧，被夹的腿已经露出白骨，像是快要折断的样子。

猎人第一次碰到这样的情况，不知道该怎么办，他的猎物够多了，所以并不想伤害这只狐狸。他放下枪，慢慢靠近狐狸，狐狸停止挣扎，两只眼睛盯着猎人，它好像明白他是想救他。猎人抽出小刀，很熟练的劈开树根，狐狸的腿自由了，轻轻一跳站在猎人面前。猎人这才看到狐狸的眼睛，周围一片漆黑，像绿宝石一样，漂亮又温和，猎人紧张，但是并不害怕。用手摸着黑狐，最后拍了两下，“走吧”，他说。

可是，黑狐并不走，还是盯着他，“如果他会说话，一定会说谢谢！”，猎人这样想，接着卸下一只野兔，丢给黑狐。黑狐知道该走了，于是，叼着野兔，驱赶着，三只小狐狸，消失了。

猎人回到家，没有向任何人提起山上的事，慢慢的，这件事情就像没有发生过，他也似乎忘了。

这年冬天，说是要炼钢铁，家里的锅啊，盆啊，通通交到队里，猎人的枪也不例外。猎人不再做猎人了，成了一个农民，秋天上城里粮站交粮，因为不熟悉交通规则，被粮食局局长的车撞了，还没送到医院就死了。

接着，家里人就设堂下葬，临葬的前一天，猎人的老婆趴在猎人的棺材上不肯下来。旁人站在旁边，怎么劝都不管用。我姑姑是葬礼的主事，这场面见得多，不拦也不劝，到了晚上，他老婆哭晕过去了，我姑姑让人把抬到炕上，朝脸上吐了口清水，人就醒了。

姑姑要回去了，站在灵堂外面，看着猎人的棺材还感慨“真是好好的小伙子，一直当个猎人也不会这么早走。”

正要起身，一只黑狐出现了。吓得我姑姑没站稳，一屁股坐在地上。还没醒过神，黑狐开口了：

“我是来报恩的。”

我姑姑吓得张不了口，黑狐接着说：

“他救过我，我不能让他这么早死，我和阎王签了生死，愿意把自己的25年的寿命续给猎人。你听着，你把我的皮剥掉，在观音土里泡一个时辰，做成皮袄，穿在猎人身上，他就能活。还有，千万嘱咐猎人，不能不能脱下来。”说罢，黑狐倒在地上断了气。

姑姑做白事多年，见过世面也多，相信狐狸成仙的说法。所以，不敢怠慢，稍稍定了神之后，就按照黑狐的说法办了。

第二天，猎人好端端的站在他老婆面前，身上穿着黑皮大袄，从此之后，那件皮袄他再也没脱下来过。

听到这里，我吓出一身汗，因为故事里的猎人和爷爷太像了。我想确认一下，他一溜烟跑了，原来远处他娘招呼他回家吃饭。

# 三

这个故事在我心里像种了一颗种子，每一次回想，就像给种子浇一遍水，很快，种子变成一颗枝杈茂盛的参天大树。

很快，我生出了行动的想法。